

## 职业卫生报告公示表

建设单位 (用人单位)	摩根新材料(上海)有限公司	联系人	杨经理
项目名称	摩根新材料(上海)有限公司定期检测	评价类型	定期检测
地址	上海市闵行区龙吴路 4250 号		
项目组人员	孙青青、钟慧蕾、满忠法、夏志伟、姚友平、浦龚炯		
现场调查人员	孙青青、钟慧蕾	现场调查时间	2022. 11. 23
现场采样/检测人员	满忠法、夏志伟	现场采样/检测时间	2022. 11. 28-12. 1
建设单位 (用人单位) 陪同人	杨经理		
评价结论	<p>摩根新材料(上海)有限公司喷砂、切割、车床、装配、封口、塞线机、磨床、钻床、搪锡、移印机、激光打标机、两工位、点焊、小样制作、自动压机、液压机、焊工、擦拭、车工、巡检、维修、实验、仓库、锯床、切割机、双头磨、烧结工、备料、混合锅工、磨粉机、圆锥锅、3R 打粉机、打粉机、混粉机、浸渍作业过程存在的职业病危害因素有丙酮、铜尘(按 Cu 计)、二氧化锡(按 Sn 计)、甲醛、苯酚、环氧氯丙烷、氮氧化物、二氧化硫、氢氧化钠、铜烟(按 Cu 计)、氯化锌烟、氨、高温、硫酸、正己烷、酚醛树脂粉尘、铝金属、铝合金粉尘、可溶性镍化合物(按 Ni 计)、甲苯、二甲苯、石墨粉尘(总尘)、石墨粉尘(呼尘)、一氧化碳、氧化铝粉尘、其他粉尘(银)、其他粉尘(锡)、噪声、工频电场、激光辐射、钼, 不溶性化合物(按 Mo 计)、糠醛、糠醇、正丁醇、异丙醇、环己酮、铁及其化合物粉尘等, 上海今麦检测科技有限公司对上述职业病危害因素进行了检测, 其中化学有害因素的检测结果均符合 GBZ 2.1-2019《工作场所有害因素职业接触限值第 1 部分: 化学有害因素》中的要求, 噪声、工频电场、激光辐射的检测结果均符合 GBZ 2.2—2007《工作场所有害因素职业接触限值第 2 部分: 物理因素》中的要求。</p>		

现场的图像影像



注：涉及国家秘密、商业秘密、技术秘密及个人隐私的信息和法律、法规规定可不予公开的除外。